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概覽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2005年成立的華夏集團及2006年成立的華夏視覺，我們通過該等公司開展業務，早期從事提供內容授權服務。自2014年4月起，我們的業務通過反向收購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000681)。請參閱「— 公司發展及股本及持股的重大變動 — 反向收購及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一致行動方安排，由吳玉瑞女士、廖道訓先生及柴繼軍先生組成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合計能夠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9.27%，並控制本公司附有投票權A股(不包括本公司持有作為庫存股的998,800股A股)所附帶的19.29%的投票權。請參閱「與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關係」。

經過多年的發展及轉型，我們已成為中國領先的內容授權及定製服務提供商。我們的服務使客戶能夠在廣泛的應用場景中，高效地獲取、創作、管理及使用獲授權的內容。我們的發展戰略圍繞內容資產、AI能力及應用場景構建。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以2025年收入計，我們於中國視覺內容授權服務市場排名第一，全球排名第五。

關鍵公司及業務發展里程碑

下表載列本集團的關鍵公司及業務發展里程碑：

年份	里程碑
2005年／ 2006年 . . .	我們通過成立華夏集團及華夏視覺開始業務營運。
2014年 . . .	通過反向收購，我們的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681)，並更名為視覺(中國)文化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 . .	我們收購了Corbis的資產組合，包括其核心圖庫，內含超過5千萬張圖像及超過190,000個視頻資產，記錄了重大全球歷史事件，以多元化我們的內容資源。
2018年 . . .	我們收購了500px Inc.，這是一個領先的攝影師線上社區，在全球擁有數百萬名會員，以拓展我們的全球足跡，並擴大創作者網絡及生態系統的規模。
2023年 . . .	我們控股了國內視音頻交易行業的市場領導者 — 成都光廠，以此來擴充我們的內容資源和客戶網絡。
2024年 . . .	我們對CGModel.com進行了戰略性投資，這是一個3D/CG模型內容的市場，以擴充我們的3D內容資源。
2025年 . . .	我們對MiniMax及北京生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戰略性投資，以強化AI能力及持續改進能力。 我們當選為中國版權協會常務理事單位。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訊不完整及或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上「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主要附屬公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32家附屬公司。以下載列我們認為對我們的營運屬重大及／或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我們的財務表現作出重大貢獻的附屬公司的資料：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成立日期	本集團應佔股權 概約百分比	主要業務及活動
華夏集團	中國	2005年1月27日	100%	提供內容授權及定製服務
遠東文化	中國	2006年4月6日	100%	投資控股
華夏視覺	中國	2006年8月28日	100%	提供內容授權及定製服務
500px Inc.	加拿大	2010年2月5日	100%	提供內容授權、社區會員服務
天津漢華易美	中國	2012年12月10日	100%	提供內容授權及定製服務
視覺中國集團(香港)	香港	2015年2月3日	100%	提供內容授權服務
成都光廠	中國	2015年4月9日	61.60%	提供內容授權服務
聯景	香港	2015年9月4日	100%	投資控股
漢華易美	中國	2016年5月31日	100%	提供內容授權及定製服務
大象視覺	中國	2025年3月26日	76.19%	提供內容定製服務及AI視覺內容技術

有關我們附屬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的股權變動，請參閱「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1.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 C.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公司發展及股本及持股的重大變動

我們的早期歷史

本集團的歷史可追溯至分別於2005年及2006年由我們的創始人吳玉瑞女士、廖道訓先生及柴繼軍先生成立的華夏集團及華夏視覺，均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自其成立起及緊接反向收購完成前，華夏集團及華夏視覺一直由早期一致行動集團控股。反向收購完成後，本公司成為華夏集團及華夏視覺的控股公司。於早期階段，我們主要通過經營華夏集團及華夏視覺從事提供內容授權服務。

反向收購及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遠東實業成立於1985年5月23日，於1997年1月21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000681），從事軟件開發及相關服務。自2013年8月至2014年1月，遠東實業與華夏集團及華夏視覺當時的17名股東（「VCG原始股東」）訂立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框架協議及補充協議（「收購協議」）。根據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訊不完整及或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上「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收購協議，遠東實業向VCG原始股東發行471,236,736股股份作為收購華夏集團及華夏視覺100%股權的代價。該交易構成A股上市規則下的重大資產重組及對遠東實業的反向收購。2014年2月，遠東實業獲得中國證監會的正式監管批准，反向收購的工商變更登記手續於2014年3月4日正式完成。

反向收購完成後，遠東實業持有華夏集團及華夏視覺的全部股權。我們的業務已注入遠東實業，且我們的A股已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於緊接反向收購完成前及完成後的股份結構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反向收購前		新發行 股份數目	反向收購後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比例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比例
物華實業有限公司	30,730,800	15.46%	—	30,730,800	4.59%
VCG原始股東	—	—	471,236,736	471,236,736	70.33%
其他公眾股東	168,019,200	84.54%	—	168,019,200	25.08%
總計：	198,750,000	100.00%	471,236,736	669,986,736	100.00%

附註：

- (1) VCG原始股東包括吳玉瑞女士、廖道訓先生、柴繼軍先生、陳智華、吳春紅、姜海林、袁闖、李學凌、高瑋、梁世平(統稱「早期一致行動集團」)以及華夏集團及華夏視覺的其他七名個人股東，彼等為反向收購中的賣方。反向收購完成後，早期一致行動集團根據於2013年5月訂立的一致行動協議(「2013年一致行動協議」)下的一致行動安排，成為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根據2013年一致行動協議的一系列補充協議(統稱「一致行動協議」)，自2023年3月起，於早期一致行動集團其他成員退出該一致行動方安排後，吳玉瑞女士、廖道訓先生及柴繼軍先生仍為就彼等於本公司的持股一致行動的各方。

於2014年8月20日，遠東實業更名為視覺(中國)文化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且股份簡稱變更為「視覺中國」。

我們認為，反向收購使本公司能夠利用上市公司平台，藉此透過一系列收購及戰略投資，持續加強我們在視覺內容授權服務市場的行業主導地位，從而推進了我們的資本戰略。

於2015年7月非公開發售A股

為補充我們的營運資金，並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4年9月及2015年1月的批准以及中國證監會於2015年6月的批准，本公司完成了一項非公開發售(「2015年A股非公開發售」)。根據2015年A股非公開發售，合共30,590,700股A股發售予六名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2015年A股非公開發售募集所得款項淨額為約人民幣568,299,677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得款項淨額已全部使用。

於完成2015年A股非公開發售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由669,986,736股A股增加至700,577,436股A股。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一致行動方安排

根據一致行動協議，為維持本公司控制權的穩定性，吳玉瑞女士、廖道訓先生、柴繼軍先生同意根據公司章程及適用法律法規就行使彼等所持本公司股份附帶的投票權一致行動。根據該安排，各方同意就股東會上待審議的事項進行事先溝通。倘無法達成共識，應以廖道訓先生的意見為準，吳玉瑞女士及柴繼軍先生應按照廖道訓先生的決定行使相應的投票權（「一致行動方安排」）。該一致行動方安排將持續有效，直至任何一方不再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為止。

重大收購、出售及合併

收購成都光廠31.6%股權

成都光廠為一間於2015年4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內容授權服務。為進一步拓展我們的業務營運、實現業務聯盟及提升我們的核心競爭力，我們於2023年3月收購了成都光廠的控股權益（「成都光廠收購」）。

於2023年3月，遠東文化與楊達、李維、成都倫索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成都倫索」）及成都光廠訂立投資協議，據此，遠東文化收購(i)來自楊達的3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90.0百萬元；及(ii)來自成都倫索的1.6%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8百萬元。成都光廠收購的代價乃經遠東文化與成都光廠相關股東之間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並已考慮到投資時機、成都光廠的業務營運及前景，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全數結清。

成都光廠收購完成後，我們於成都光廠的股權由30.00%增至61.60%，成都光廠成為我們的合併附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成都光廠由以下各方擁有：(i)遠東文化擁有約61.60%；(ii)楊達擁有約25.60%；(iii)李維擁有約8.00%；及(iv)成都倫索擁有約4.80%。

就上市規則第4.05A條而言，成都光廠收購被視為一項主要收購，因為參考往績記錄期間最近一個經審核財政年度，與成都光廠收購有關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33及「財務資料 — 成都光廠的收購前財務資料」。

僱員激勵計劃

為加強企業管治、推動本公司業績增長並吸引及留任管理人才及核心人員，我們採納了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由於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構成本公司授予現有股份的股份計劃，且[編纂]後本公司將不會發行或授予任何新股份，故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的條款並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所規限。有關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4.股票激勵計劃」。除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外，本公司亦採納了兩項股票激勵計劃（即2021年購股權激勵計劃及2023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兩項計劃均已屆滿或其所涉股份／購股權已歸屬或沒收。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我們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編纂]的理由

自2014年4月起，我們的A股已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我們的董事已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在任何重大方面均不存在重大違反深圳證券交易所規則及中國其他適用證券法律法規的情況。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就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中國所有適用的證券法律及法規。根據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調查及中國法律顧問的上述意見，獨家保薦人並無注意到任何重大事宜將於所有重大方面致使其不同意董事就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的合規記錄所作出的確認。

本公司尋求於聯交所[編纂]，以推進我們的全球戰略擴張、促進其海外業務發展、提升其境外融資能力並進一步加強其國際品牌形象。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戰略」及「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編纂]及[編纂]

符合[編纂]規定

上市規則第8.08(1)條(經第19A.13A條修訂及取代)規定，倘新申請人為上市時持有其他上市股份的中國發行人，這通常意味着尋求上市的H股於上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的部分必須(a)佔發行人H股所屬類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至少10%；或(b)預期市值不低於3,000,000,000港元。

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總數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本公司將有[編纂]股H股預期由公眾人士持有，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不包括本公司持有的998,800股A股(作為庫存股))的[編纂]%，高於上市規則第19A.13A(2)(a)條規定須由公眾人士持有10%的H股的指定百分比，從而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經第19A.13A條修訂及替代)。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訊不完整及或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上「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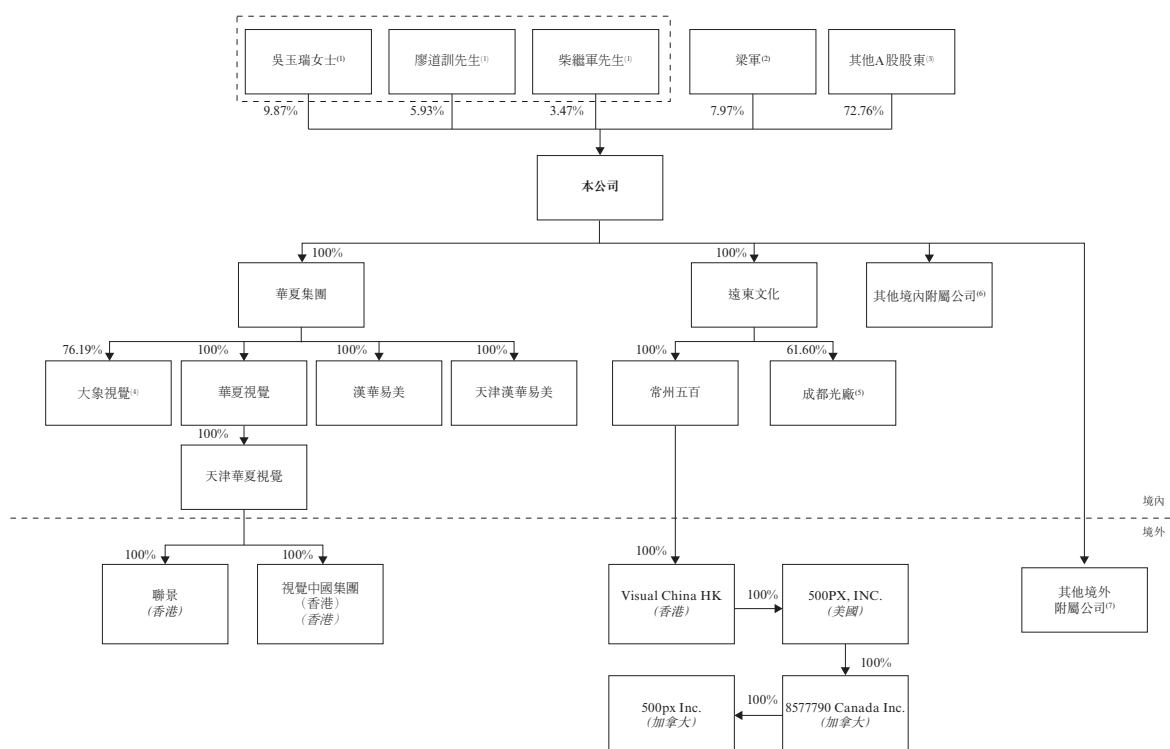
符合[編纂]規定

[編纂]

我們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緊接[編纂]前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下圖闡述緊接[編纂]完成前本集團的簡化公司及股權架構（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作出其他變動）：



附註：

-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吳玉瑞女士、廖道訓先生及柴繼軍先生分別直接及／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9.87%、5.93%及3.47%。根據一致行動方安排，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吳玉瑞女士、廖道訓先生及柴繼軍先生合計能夠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9.27%，並控制本公司附有投票權的A股（不包括本公司持有作為庫存股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份的998,800股A股)所附帶投票權的19.29%。更多詳情請參閱「與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關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柴繼軍先生亦於柴繼軍先生的配偶巫曉燕女士所持有的100,000股A股中擁有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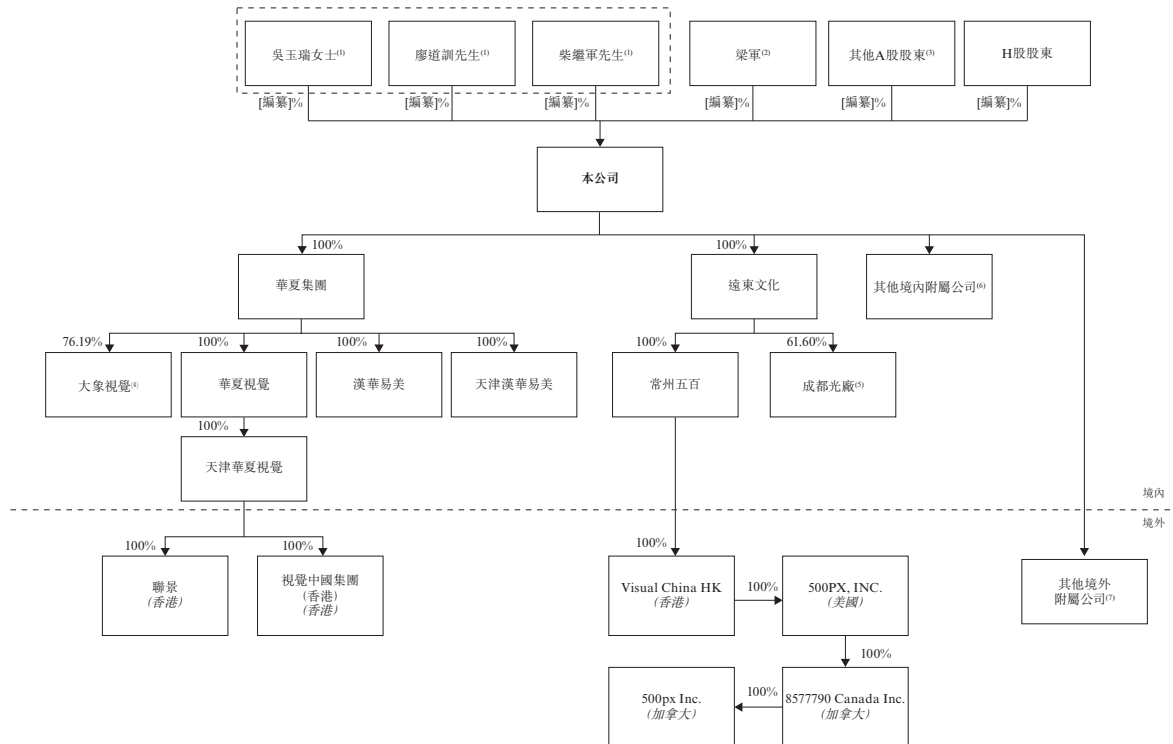
- (2)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梁軍為獨立第三方。
- (3) 據董事所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A股股東持有本公司5%以上的權益。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大象視覺由以下各方擁有：(i) 華夏集團(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擁有約76.19%的權益；(ii) 北京三思策源諮詢服務有限公司擁有約19.05%的權益，該公司分別由銀影及李方亮擁有約95%及5%的權益；及(iii) 深圳市龍崗區引導基金投資有限公司擁有約4.76%的權益，該公司由深圳市龍崗區財政局最終全資擁有。
-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成都光廠由以下各方擁有：(i) 遠東文化(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擁有約61.60%的權益；(ii) 楊達(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擁有約25.60%的權益；(iii) 李維(獨立第三方)擁有約8.00%的權益；及(iv) 成都倫索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擁有約4.80%的權益，該合夥企業由其普通合夥人楊達擁有約50.87%的權益，且其有限合夥人中概無持有該合夥企業30%或以上權益。
- (6) 其他境內附屬公司包括：
 - (a) 11間直接或間接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及
 - (b) 四間非全資附屬公司。於非全資境內附屬公司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i) 視覺華瀚(深圳)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由以下各方擁有：(i) 本公司擁有51%的權益；及(ii) 深圳華瀚眾誠影視傳媒有限公司(「深圳華瀚眾誠」)擁有49%的權益。深圳華瀚眾誠由深圳宏博昌榮影視文化傳媒有限公司(「深圳宏博昌榮」)擁有55%的權益、由深圳喜讀語文教育科技文化有限公司(獨立第三方)擁有18.5%的權益及由四名個人股東(各方均為獨立第三方)擁有26.5%的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深圳宏博昌榮由李金城擁有約64.50%的權益，及由三名分別持有其少於30%權益的個人股東擁有35.50%的權益(各方均為獨立第三方)；
 - (ii) 常州光廠創意科技有限公司為成都光廠的全資附屬公司；
 - (iii) 北京創鑫智權文化創意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i) 作為其普通合夥人的常州視覺家信息技術諮詢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擁有0.01%的權益；及(ii) 金鑫(獨立第三方)擁有99.99%的權益；及
 - (iv) 普萊斯(北京)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由(i) 大象視覺擁有51%的權益；及(ii) 丁可錚(獨立第三方)擁有49%的權益。
- (7) 其他境外附屬公司包括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英屬維爾京群島及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兩間間接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訊不完整及或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上「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下圖闡述緊隨[編纂]完成後本集團的簡化公司及股權架構，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至[編纂]止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附註 (1)-(7): 請參閱上文「我們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 緊接[編纂]前的公司及股權架構」一節所載詳情。